

創二五章

輕看

上古時代，長子是世襲制度下的繼承人，有地位、得尊榮。以掃原來是家庭裡的長子，有充分的理由預備承受父親的祝福與產業。但，聖經上描述：「以掃輕看了他長子的名分」（二五34）。

以掃的祖父亞伯拉罕生養眾多。他的兒子除了耳熟能詳的以撒與以實瑪利，另有基土拉所生的心蘭、約珊、米但、米甸、伊施巴、書亞。

庶出的以實瑪利雖然出生在先，長子卻是元配撒拉所生的應許之子——以撒。對於家中的長子，「亞伯拉罕將一切所有的都給了以撒」（二五5），並且把一些財物分給其他眾子，趁著自己還在世的時候，打發他們離開以撒往東方去，以固守長子應得的產業。

行為之先必有心，持定目標，又是另一種信仰的實踐。

生在以撒家裡的雙胞兄弟以掃和雅各，或是聽到，或是看到，都知道家族裡的大遷徙，並且了然於心代代相傳的規矩。長子名分當前，餅和湯雖可以暫時解決以掃飢渴的問題，也同時將他不以為意的心理完全顯露出來，「貪戀世俗」（來十二16），一句話為他的失足留下註腳。

昔日，父親將所有的都給了自己的長子；今日，神也要給我們一切所有的。祂給了我們耶穌，應許我們得著天家，這是神家裡的規矩。

信仰生活中，什麼情況下我們累昏了？什麼是我們經不起誘惑的餅和湯？什麼又是讓我們輕看神兒子寶貴身分的因素？

行為之先必有心，為自己的軟弱尋找似乎合理的解釋，可以是推託之詞；持定目標，預備將來滿滿領受神所要給的一切，又是另一種信仰的實踐。

他日，天上的耶路撒冷，有諸長子與神、天使齊聚集（來十二22-23），我們會是列位的其中之一？

只是我先前以為與我有益的，我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。不但如此，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，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。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，看作糞土，為要得著基督（腓三7-8）。



信仰
專欄

杏樹
枝



耶和華的話又臨到我說：耶利米你看見甚麼？我說：我看見一根杏樹枝。
耶和華對我說：你看得不錯，因為我留意保守我的話，使得成就。